# 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初一作文优秀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7-08

*朝花夕拾一共有十篇作品，讲述了鲁迅先生身边的人和事，从朴实善良的长妈妈、严厉慈爱的父亲，到平等待人的藤野先生，再到正直倔强的范爱农，都表达了鲁迅对他们崇高的敬意和喜爱。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希望对你有所帮助!关于...*

朝花夕拾一共有十篇作品，讲述了鲁迅先生身边的人和事，从朴实善良的长妈妈、严厉慈爱的父亲，到平等待人的藤野先生，再到正直倔强的范爱农，都表达了鲁迅对他们崇高的敬意和喜爱。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希望对你有所帮助!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1

终于一口气读完了鲁迅先生写的《朝花夕拾》，感受颇深。

第一次看到这个书名，我心中便充满了疑问，“朝花”为什么要“夕拾”呢?这都是些什么样的“花儿”呢?读完全书，我心中便得到了答案。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于1926年2月至11月间追怀往事而写下的10篇“从记忆中抄出来”的散文。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对鲁迅先生的童年生活描写得极为详尽，幽默充盈，妙趣横生。从中我们可以了解到鲁迅先生小时候的乐园“百草园”的景象，也可以知道鲁迅先生小时候的第一所学校“三味书屋”里发生的故事。文章充满童趣，生气盎然，每一句话都留露出鲁迅先生对童年生活的向往和怀念。

《藤野先生》和《范爱农》是怀念师友的两篇文章。老师和朋友，是每个人人生中必不可少的。一日为师，终身为父。老师是我们人生的引路人，他们教给我们知识，但更多的是教会我们做人的道理。而朋友，他们是人生路上的好伙伴，是时时刻刻与你并肩前行的人，他们与你一起分享快乐，一起分担忧愁，肩并肩、手牵手，一生一起走。

《五猖会》则着重描写了鲁迅小时候要去看五猖会，临行父亲却让他背会书再去，以致于耽误了去看五猖会的故事。文章语气中充满了孩童的无奈。我不禁想起了我的父亲。他对我有时严厉，有时宽容。当我做错了事时，他总是极其严厉，有时甚至勃然大怒，把我训斥一通。事后，他又会心平气和地给我讲道理，教育我。他这种“冷热交加”的教育方式，使我明白了许多人生道理，也教会了我去认识这个世界的是与非。

此外的每篇文章都很好，在这里就不一一论述了。

总之，《朝花夕拾》既有对往事的回忆，又有对时事的评述，既有美丽的故事，又有鲜活的人物。读后使人既能产生共鸣，又能得到深刻的感悟和道理。

正因为是旧事重提，说明所记述的内容经过了时间的淘洗和考验，作者对它们的认识和理解已经深化了，对现实仍有重要的借鉴或启示，理应更引发人们的思考和重视。

也许，这就是“朝花”“夕拾”的原因吧。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2

一直很佩服鲁迅，佩服他这个人，也佩服他精炼深刻的文字。在鲁迅的散文集《朝花夕拾》中，有一篇名叫《五猖会》，记叙了作者儿时欲观看盛大的五猖庙会，兴奋的不得了。但在出发的时候，父亲却让鲁迅背诵一字也不懂的《鉴略》。

因为东关离县城远，大清早大家就得起来。前夜预订好的大船，已经泊在河埠头，船椅、饭菜、茶炊，点心盒子，都陆续搬下去了。儿时的鲁迅笑着跳着，催他们搬得快些。忽然，工人脸色变得很谨肃了，小鲁迅四面一看，父亲就站在他身后。父亲叫他把书拿来，他忐忑着，拿着书来到父亲面前。父亲教他读，“两句一行，大约读了二三十行。”背出来就让他去看会，否则不准去。这犹如一盆冷水浇在了鲁迅的头上，他读着，强记着。

太阳升得很高了，鲁迅才有把握的走进了父亲的书房，梦似的就背完了。父亲这才答应让他去。工人们把他抱起来，仿佛在祝贺他的成功一般，但鲁迅却并没有他们那般兴奋，开船后，水路中的风景，盒子里的点心，以及五猖会的热闹，这一切对他都失去了意义。这篇文章描述了儿时父子之间一场微妙的冲突，“我”对五猖会的热切盼望和父亲的阻难，表现了父亲对儿童心理的无知和隔膜，鲁迅说出了孩子在父母毫不顾及孩子心理时的无奈和厌烦。

孩子和父母之间有一层隔阂，让他们彼此都很难进入对方的心里，去领悟对方的感受与想法，这也造成了一种爱的冲突。这在我们看来是很不可理喻的，但这也是父母的一种望子成龙之心。当今社会更是如此，独生子女日益增多，家长们都想自己的孩子能出人头地，也就扼杀了孩子们玩耍嬉戏的时间，把他们大量的精力都花在了题山书海当中。

因此，孩子和父母之间的隔阂也就越来越厚，造成了父母心愁，孩子叛逆。父母“恨铁不成钢”的心情，我相信孩子们都能够理解，可教育的方式不只一种，你们的一个小小的错误往往就会成为我们人生路上最大的一块绊脚石啊。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3

在我的记忆中，鲁迅的文章一直伴随着我的语文课本，还依稀的记得他笔下的阿Q，孔乙己，长妈妈和少年闰土，他们在我的记忆中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是一名手握着笔作战的勇士，语言犀利直接，他希望用文字来唤醒国民精神。

他一生写了600多万字，《朝花夕拾》是他出版的著作之一，这是一部回忆性散文。《朝花夕拾》寄予了鲁迅的童年。

《父亲的病》这一篇让我印象尤为深刻。文中提到了几位“名医”，而我对他们的行为很是鄙夷。鲁迅的父亲患水肿，请两位名“神医”来看病，诊金出奇的高，开了许多昂贵的药，而他们看病时却草草了事，甚至有些不屑一顾，就这样，鲁迅的父亲最终走向了死亡。

医生，是最神圣的职业，应该对人类起到最大的贡献，而“神医”在听闻父亲死之后，还天天坐着轿子，悠闲至极。我有些愤怒，这些永贵，拐骗别人钱财，却没有尽到职责，实在可恶，而在知道因为自己的昏庸导致一个生命终结时，还在贪图享乐，四号不感到惭愧羞耻。

如此的社会，引发我们一些深思。鲁迅用他的笔，拆穿假面，使生活在迷雾中的人们恍然大悟。

我还记得我学过一篇课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迅在前面一部分花大量的笔墨描写百草园乐趣横生的景象，油蛉在这里低吟浅唱，蟋蟀也在弹琴奏乐，一派自然美好且轻松自在的景象，可见他的童年并不乏味，很天真烂漫热爱自然。而这一切在三味书屋戛然而止。枯燥，严肃，无味，与百草园形成鲜明对比，为此鲁迅不得不自己找乐子，偷偷跑到花园玩，当先生读书入神时，便在地下画画……隐藏在这之中的，是对教育制度的不满，对扼杀儿童天性的批判。相比之下，我们如今的课程是如此丰富。

鲁迅的文章一直不缺乏忠实的读者，他文字中总是传递着对社会反思，对人民的反思，他那坚韧不屈的理性精神仿佛就想一盏高挂的孤灯，想要指引着人们从腐朽的睡梦中惊醒过了，那光芒仿佛穿越的时空，一直照耀到天明。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4

“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不错的，这是鲁迅先生一生的真实写照，也是他的伟大人生追求。他不仅是无产阶级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而且是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他一生创作和翻译了许多作品：如小说集《呐喊》、《彷徨》、《狂热日记》，杂文集《坟》、《华盖集》等等。他的努力，他的坚持让他的作品在文学界中历久铭心。

记得小学时就学过关于他的故事，至今还难以忘怀：他和闰土的纯真友谊;他忧国忧民，情之所系的精神;他热爱劳动人民，关怀进步青年的品格。直到今天，我正在细细品味着他的《朝花夕拾》。

《朝花夕拾》是一片片的小散文，它的名字又叫《旧事重提》。我在其中知道认识了人世间的是是非非;也体验到了鲁迅童年时的童真与快乐;看透了封建道德的虚伪;明白了中国当时的闭塞。故事中的人物当然也是形形色色。各有各的特点，各有各的性格。长妈妈虽然愚昧迷信，但也质朴善良;藤野先生则是对待工作严谨认真、对待学生平等待人的典范;我最讨厌的是衍太太因为她是一个自私自利，多嘴多舌，喜欢使坏的妇人;我最敬畏的方正、质朴、博学、严而不厉的寿镜吾，也就是鲁迅先生的私塾老师。

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二十四孝图》。所谓《二十四孝图》其实就是一本关于中国古代二十四个孝子的故事，配有图画，主要目的是宣扬封建的孝道，使人们孝敬父母。开篇就用强而有力的笔调和坚定地语言表明了自己反封建的决心，之后便用看似不经意的对比，恰当的比喻和引用的故事展示了封建社会的不顾儿童性命，一味愚孝的荒唐做法，也对此展开了强烈的抨击。我认为尽孝道是应该的，但是以儿童那无辜的性命来来尽孝于老人是万万不可的。因为孩子虽小，但是也是一条命啊!他的生命难道就这么不值得一提，任人摆布么?!

书中百草园的景致绘声绘色，令人神往;《狗·猫·鼠》一文那些像极了“猫”的“正人君子”让人了解彼此;《无常》使人明白生活中那些虚伪的知识分子。

关于朝花夕拾读后感600字5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

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

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

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

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

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